

证券代码：838335

证券简称：上海领灿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6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无特殊说明事项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丽丹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22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。具体为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7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6 日